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2年8月12日向全体董事、监事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直接送达、邮寄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2年8月22日在公司328会议室召开。应参会董事11名，实际参会董事11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并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 201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二、关于拟受让华北制药奥奇德药业有限公司外方股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为了推进产股权结构调整,进一步理顺产股权关系，董事会同意受让印度奥奇德化学制药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华北制药奥奇德药业有限公司的全部 50% 股权。

截至 2011 年年末，华北制药奥奇德药业有限公司总资产为 27,761 万元人民币,总负债 9,810.08 万元人民币，所有者权益为 1.8 亿元人民币,净利润 2,660 万元人民币。

经安永（中国）企业咨询有限公司对合资公司的全部价值进行了估值，估值基准日为 2011 年 9 月 30 日，此次估值采用未来收益折现法，合资公司的全部股东权益价值（净资产）为 1.65-1.95 亿元人民币。此次股权受让价格拟为 8750 万元人民币，最终交易价格以《股权转让协议》为准。受让完成后，华北制药奥奇德药业有限公司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此次股权收购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向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详见临 2012-022 号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华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八月二十二日